

证券代码：300747

证券简称：锐科激光

公告编号：2026-004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2026 年 1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经审核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财务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批。

## 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（未经审计）：2025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2,992,911.00 元，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,859,609,740.21 元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,134,414,313.60 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规定，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134,414,313.60 元。

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561,600,00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32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7,971,200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股本及派发股票股利。本次现金分红金额预计占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4.61%。

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，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## 三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、发展阶段特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基础上制定的，预计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偿债能力造成负面影响，亦不会妨碍公司正常经营与长期健康发展。预案的制定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兼顾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、公司短期经营性资金安排与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前提下，旨在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。该预案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与合理性，不存在风险。

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28 日